

1091 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73064臺南市新營區東興路163號

承辦人：林小姐

電話：06-6357716#220

傳真：06-6370452

電子信箱：fda75@tncghb.gov.tw

710

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196之14號10F

受文者：台南市牙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衛食藥字第107020024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原訂將於107年12月1日取消特材品項「"愛惜康"普克美釘合器」（特材代碼：SAS03CDHXXET、SAS03SDH21JJ）暨「"愛惜康"縫合釘」（特材代碼：SAS02TLHNNJJ、SAU01TRH90JJ）之健保給付，經確認，更正自108年1月1日起取消健保給付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。

說明：

訂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107年11月16日健保審字第107003637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相關資料可於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全球資訊網下載擷取 (<http://www.nhi.gov.tw> / 藥材專區 / 特殊材料 / 許可證效期處理 / 醫療器材許可證逾期取消健保給付相關函文及品項 / 107 / 醫療器材許可證註銷將於108年1月1日取消健保給付特材品項表)。

107.11.30	收文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存查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轉知
PO	擬辦
陳怡	簽名
2018	
1206	

副本：社團法人台南市醫師公會、台南市診所協會、台南市牙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藥師公會、台南市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南瀛藥師公會、台南縣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大台南中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中醫師公會、台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直轄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南瀛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陳怡